乡镇中心校致高等教育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或学生家长的资助政策落实情况的说明信

同学或同学家长，您好！

丰南区教育局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涉及高等教育阶段原建档立卡学生的政策，其中**需要省内高校落实的政策有：**“三免一助”，即免学费、免住宿费、免费提供教科书，提供每年不低于3000元的国家助学金；**需要丰南教育局落实的政策有：**当年参加高考并考入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含高职）的新生补助交通费，提供新生入学救助（仅限享受各种救助累计不超过2000元的学生）；对省外院校就读未享受减免政策的学生凭相关票据报销学费、住宿费、教科书费。

获悉你是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我校高度重视你的受资助和学习生活情况,目前,已落实了相关资助政策，具体为

　　　　　　　　　　　　　　　 　　　 　。

中心校联系电话：

丰南区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系电话：0315－8196091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尊敬的学校领导：  我是学生（或学生家长）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乡（镇）　　　村。本学期我的孩子已享受到的资助政策有 ：  。  家长签字：  　　　年　　月　　日 |

回 执